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18-063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韩汇如先生的通知，获悉韩汇如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补充质押，有关事项如下：

韩汇如先生于2017年12月1日将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915.8万股质押给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2月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日前，韩汇如先生以持有的公司股份15万股对该笔股份质押业务进行了补充质押。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韩汇如	是	150,000	2018/6/27	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02%	补充质押
合计	-	150,000	-	-	-	0.02%	-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韩汇如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609,565,290 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份 409,500,000 股，限售股份 200,065,29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47.21%。本次质押股份 150,000 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份 150,000 股），本次质押后韩汇如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461,416,016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75.70%，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35.74%。

二、 备查文件

-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补充质押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8 日